

十、服务承诺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1、对于环境协调的承诺及措施：

我公司承诺替采购人排忧解难，协调当地及周边环境关系，具体措施如下：

1) 施工周边关系协调措施为了减少由于外围保障不周或事故而对施工造成的干扰，从而创好造良好的施工环境和条件，使施工人员能够集中精力搞施工，施工过程能够不间断地快速进行。要积极定期的与业主单位和其它有关单位交流看法，改正不足，保证工程施工和协调外部环境。

2) 做好安民的工作，取得周围居民的理解的支持。为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我们在施工期间，对处理周边关系及社会协调等诸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

3) 协调解决安民问题——首先，从自身抓起。我们在施工期间将认真执行国家环保部门有关规定，尽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另外，我们会充分遵守，尊重他们的风俗习惯，并走访工地周围的单位及居民，协调好相互间的关系，与他们达成谅解，我公司在承建的同类工程的施工中，遇到过类似问题，但我们能较好的协调处理各方面的关系，顺利完成了工程建设任务，我们有决心、有信心、有能力协调好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关系，以确保工程的顺利完成。 为保证材料、机具设备等顺利进场，我们尽量在夜间进料，收料，缓解交通压力，做到材料、机具设备顺利进场，不耽误工程正常的建设，保证工程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在预定工期内完成。

2、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及措施：

我公司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保证员工（农民工）不到聚众闹事，所有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具体措施：

1) 我公司中标后我公司将及时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 建立用工台账。

3) 保证按时支付民工工资。将工资直接发放给民工，不将民工工资支付给没有法人资格的个体包工头。

4) 在施工现场设置承诺不拖欠民工工资的宣传牌。明确工资发放时间和发放数额，公布投诉举报电话。

5) 建立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制度和保障措施。

6) 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工程款做到专款专用，保证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及材料款，不挪作他用。在业主工程款暂时到位不了的情况下，我公司针对本项目预备了一定资金，用于发放农民工工资。

7) 如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 业主有权使用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及工程款支付农民工工资, 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并接受处罚。

3、优惠承诺:

我方在此承诺, 若我方中标, 我公司为圆满的完成本项目工程, 确保工程施工质量、安全、工期, 向招标人作如下郑重承诺:

1. 我公司保证按要求完成本项目。

2. 加强组织管理, 科学、规范施工, 保证施工进度, 如因我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给招标人造成损失, 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3. 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制度, 按照安全操作规范施工, 做好安全防护工作, 施工期间若发生机械、人身伤亡事故或造成财产损失, 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4. 严格遵守国家施工质量规范和标准, 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 若因工程质量问题引发投诉或纠纷, 给招标人造成损失, 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5.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施工过程不发生劳资纠纷和群体事件。

6. 我方保证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等常驻工地负责工程施工管理。发包人可以随时检查我方的上述人员是否到位, 如发包人发现以上人员没有在现场履行职责, 且未向发包人事先书面说明并获得书面同意, 则发包人可按合同约定对我方进行处罚, 其罚款由监理工程师签发、发包人批准后直接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

(一) 质保期内的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

(1) 工程竣工后, 工程移交前进行场地清理和清洁卫生工作, 做到干净、整洁, 满足业主投入使用要求。

(2) 向用户提供所有的工程技术档案, 有关说明及各种原始资料。

(3) 发送本工程竣工验收后保修证书, 我单位将根据合同向业主发送保修证书, 保修证书内容包括: 工程概况、保修范围和内容、保修联系人、保修时间等。

(4) 保修期内对于种种原因, 造成了在使用中所碰到的质量问题而投诉与我公司的意见, 我公司认真对待, 立即派人了解, 调查并分析原因, 凡属其它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 我公司可向用户解释, 并积极参加配合修复。

(5)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 本单位接到通知后, 立即赶到现场抢修, 由于工程质量引起的事故, 抢修费用自负。

(6) 质保期内每隔半年回访一次, 凡属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 我公司将及时全面的进行维修, 做好修复记录, 并经业主签字认可。

(二) 质保期外的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

(1) 工程保修期满后，项目部及时将该工程保修资料交我公司工程管理处，并填写回访维修服务卡，工程管理处根据计划每季回访一次，每半年派专人回访一次。

(2) 在工程回访中发现质量问题，确保在 24 小时内派维修服务队到现场，根据我公司有关规定无条件维修因我公司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对非我公司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维修时仅收取成本费。

(3) 如贵方发生需要维修的内容，需要我公司派人参加，我公司保证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48 小时，派人维修。

(4) 维修人员主动配合贵方，对贵方提出的要求，尽可能满足，绝对不让贵方感到保修期内外的差别。

(5) 如需紧急抢修，我公司承诺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做好准备并赶往现场进行抢修。

(6) 质保期外做到每月与建设单位联络一次，每半年登门回访一次征求意见，发现问题立即解决，我公司在接到用户的投诉和回访中发现缺陷后，应自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对有关质量问题进一步确认，填写维修记录表，并与业主就返修内容达成协商。针对存在的问题，分析产生原因，制订返修措施，经部门主管审核后，提交单位主管领导审批实施。工程部门将维修记录发给指派维修人员，并对其进行技术交底，强调公司服务原则，下达维修任务，安排尽快维修。维修人员按维修任务书中的内容进行工作。当维修任务完成后，应通知单位质量部门对维修项目进行检验，合格后再提请用户验收并签署意见，维修负责人要将工程管理部门发放的工程维修记录返回工程部门。

供应商名称： 河南昂睿建设有限公司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2026 年 10 月 9 日